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育局)

承辦人：調用教師 張素女

電話：23584817

電子信箱：taichung0318@gmail.com

受文者：臺中市大安區三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2月27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課字第110010295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387040000E_1100102952_ATTACH1.pdf)

主旨：為辦理本市110學年度進階專業回饋人才實務探討課程，請鼓勵貴屬符合資格教師參與並惠予公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本市110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8月2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107936號函辦理。

二、旨揭研習共計2場次，教師可擇1場次參與。相關資訊如下：

(一)大里高中場次：

1、研習時間：111年1月24日（星期一）上午9時至下午4時。

2、研習地點：本市立大里高中圖書館專科教室（臺中市

教務處 收文：110/12/28



1100005203

有附件



大里區國中路365號)。

3、研習代碼：3318555。

(二)北屯區陳平國小場次：

1、研習時間：111年3月5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下午4時。

2、研習地點：本市北屯區陳平國小大會議室(臺中市北屯區陳平路58號)。

3、研習代碼：3318557。

(三)報名資格：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符合以下資格之教師(均須符合)：

1、具備正式教師年資3年以上，並有3年以上實際教學經驗者。

2、具備舊制評鑑人員初階證書或專業回饋人才初階證書者。

3、完成108、109、110學年度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培訓課程(12小時)，並取得研習時數者。

(四)報名方式：請教師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依上開研習代碼報名，各場次限額50名，額滿為止。

三、研習注意事項：

(一)旨案研習限符合報名資格之教師報名，惟研習對應之進階專業回饋人才認證，請依本局110年7月7日中市教課字第1100050336號函(諒達)辦理。

(二)課程開始上課15分鐘後即停止簽到，請研習教師務必準時參與研習。

(三)研習當日各承辦學校開放校園停車，惟校園停車空間有

限，請儘量以共乘或搭乘大眾運輸前往研習會場。

(四)為響應環保及避免交叉使用杯具，研習不提供文具及餐具，敬請自備文具及環保杯、筷。

(五)請配合研習場地之相關防疫規範，並於研習期間全程配戴口罩。

(六)未盡事宜將以研習教師留存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請報名教師確認個人信箱。

四、辦理研習之工作人員、參與研習之講師及學員請所屬學校惠予公假登記。

五、檢附旨案研習實施計畫各乙份（如附件）供參。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私立大明高級中學除外)、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永誠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大明高級中等學校、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

副本：臺中市北屯區陳平國民小學（培訓認可組）(含附件)、本局課程教學科、本市教專中心(含附件)

